

石家庄市行政执法事项清单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栾城区医疗保障局

联系人：张建伟

联系电话：85501922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执法类别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341002	对以欺诈、伪造证明材料或者其他手段骗取医疗保障基金支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区医保局	基金监管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第八十七条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649号）第六十八条			《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 《河北省社会保险基金监督办法》 （河北省人民政府令（2018）第1号）第四十六条	公民、法人其他组织	无	无	不收费	
341003	对以欺诈、伪造证明材料或者其他手段骗取医疗保障待遇的处罚	行政处罚	区医保局	基金监管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第八十八条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649号）第六十八条			1.《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 2.《河北省社会救助实施办法》（河北省人民政府令（2015）第7号）第六十三条 3.《河北省社会保险基金监督办法》（河北省人民政府令（2018）第1号）第四十七条	公民、法人其他组织	无	无	不收费	
341004	对将本人的基本医疗保险凭证出借给他人就医或者出借给医疗机构使用的处罚	行政处罚	区医保局	基金监管处					《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 《河北省基本医疗保险服务监督管理办法》 （河北省人民政府令（2015）第12号）第二十六条	自然人	无	无	不收费	

石家庄市行政执法事项清单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栾城区医疗保障局

联系人：张建伟

联系电话：85501922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执法类别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348003	对定点医疗机构、零售药店违反社会保险法律法规的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区医保局	基金监管处					《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 《河北省医疗保险服务监督管理办法》（河北省人民政府令〔2015〕第12号）第十六条、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二十条	《河北省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办法》（冀政字〔2019〕28号）	公民法人其他组织	无	无	不收费	
348004	对公立医疗机构药品集中采购行为合规性的督导检查	行政检查	区医保局	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处						《药品集中采购监督管理办法》（国纠办发〔2010〕6	公立医疗机构	无	无	不收费	
348005	对公立医疗机构高值医用耗材集中采购行为合规性的督导检查	行政检查	区医保局	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处						《高值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工作规范（试行）》（卫规财发〔	公立医疗机构	无	无	不收费	